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20〕26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发布《广东省高速公路收费广场标志标线及相关安全设施设置指南》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省公路事务中心、交通运输造价事务中心、规划研究中心，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为规范我省高速公路收费广场标志、标线及相关安全设施的设置，促进公路交通安全畅通运营，结合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加快推进 ETC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的实际情况，厅组织开展

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收费广场标志标线及相关安全设施设置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的专题研究、编制工作，经广泛征求意见和修改完善，并通过专家审查，现予以发布。

一、《指南》适用于我省境内新建、改扩建的高速公路项目。已建成通车运营的高速公路也应结合实际情况尽早完善相关安全设施。

二、《指南》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请各有关单位在实践中，注意积累资料、总结经验，及时反馈使用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以便修订时研用。

三、附件电子版请登录“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公众网-通知公告栏”自行下载。

联系人：省交通运输厅基建管理处

陈榕峰，电话：02083730057

省公路事务中心

杨振星，13922720060

附件：《广东省高速公路收费广场标志标线及相关安全设施设置指南》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0年5月19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广东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 各有关建设管理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0年5月19日印发